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
的营运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之保荐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等相关规定，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国际”）作为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源技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对龙源技术拟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如下保荐意见：

一、龙源技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86 号”文核准，龙源技术由主承销商（保荐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首次公开发行 2,2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5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16,6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5,737.85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10,862.15 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0 年 8 月 12 日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 [2010] 第 208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关于龙源技术拟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情况及意见

（一）龙源技术拟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相关情况

根据龙源技术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烟台龙源电力技

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龙源技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除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46,465 万元外，其余部分 64,397.15 万元为募集资金中用于其它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部分。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使用募集资金
1	等离子体节能环保设备增产项目	63,435	36,965
2	等离子体低 NOx 燃烧推广工程项目	5,000	5,000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500	4,500
4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64,397.15	64,397.15
	合计	137,332.15	110,862.15

由于龙源技术近来业务迅速扩张，特别是拟开展的低温余热回收利用业务使龙源技术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持续增加，龙源技术现有资金无法满足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鉴于此，龙源技术拟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保证龙源技术经营正常运转，降低财务费用，提升龙源技术经营效益。

龙源技术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既可以满足龙源技术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保障龙源技术各项业务顺利实施，促进龙源技术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不断提高，又可以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龙源技术一届十四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明确同意龙源技术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二）保荐意见

经核查，龙源技术最近 12 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

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已承诺未来 12 个月内不进行此类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最近十二个月内，龙源技术仅本次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未用于归还银行贷款，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占“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64,397.15 万元的 15.53%，十二个月内累计未超过 20%。龙源技术本次拟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经龙源技术一届十四次董事会议中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和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同意意见。

综上，龙源技术本次拟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等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中银国际同意龙源技术本次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本页无正文，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之保荐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莫斌

刘华艳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